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黑龙江省林甸县人民法院公告

(2026)黑0623民初857号 刘广龙：本院受理原告吴宏锋诉被告刘广龙劳务合同纠纷一案。因你下落不明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6)黑0623民初857号民事判决书。上述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，即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，上诉于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黑龙江省林甸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5月15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